

## 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18年5月3日，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有关会议召开的通知，公司已于4月26日以书面文件和电话、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易伟华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相应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已于2018年4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364.8889万股，注册资本由人民币7094.6667万元增加至9,459.5556万元，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已经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勤信验字[2018]第0025号）。

根据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上市有关事宜的议案》对董事会的授权，董事会依法修订章程并办理公司注册资本工商变更登记等事宜。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修订后的《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二) 审议通过《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深圳沃特佳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

为满足全资子公司深圳沃特佳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沃特佳”）未来经营发展的需求，公司决定使用自有资金对全资子公司深圳沃特佳增资 1,700 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深圳沃特佳注册资本由 300 万元变更至 2,000 万元，仍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不会导致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公司公告编号：2018-005。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5 月 4 日